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亲身出席审议通过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的董事情况。

董事姓名	董事职务	未亲身出席的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解正林	非执行董事	因公外出	郭晓军

- 4 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本报告期”、“报告期”）中期财务报告为未经审计。
- 5 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不分配 2024 年半年度利润，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石化	600688
H股	香港交易所	上海石油化工股份	0033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刚	余光贤
电话	8621-57943143	8621-57933728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邮政编码：200540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 邮政编码：200540
电子信箱	liugang@spc.com.cn	yuguangxian@spc.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2.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43,532,806	44,937,051	-3.12
利润/(亏损)总额	37,495	-1,211,974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27,912	-988,27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收益 /(亏损)	61,305	-972,15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70	-226,88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82,456	24,824,929	-0.17
总资产	42,941,617	39,658,244	8.28

2.2.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人民币元/股)	0.003	-0.09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 (人民币元/股)	0.003	-0.09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人民 币元/股)	0.006	-0.09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亏损)率 (%) *	0.113	-3.818	增加 3.93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亏 损)率 (%) *	0.247	-3.755	增加 4.002 个百分点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2.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837
所得税影响额	4,4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8
合计	-33,393

2.2.4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中期财务报表之差异

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收益/（亏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报告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末数	本报告期初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7,912	-988,277	24,782,456	24,824,929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845	-966,688	24,769,448	24,810,916

有关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详情请参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之补充资料。

2.3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名）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持股数量增/减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股份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A股	0	5,459,455,000	51.14%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H股	-148,209,250	3,303,196,780	30.94%	0	未知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A股	-40,209,350	55,167,595	0.52%	0	无	0	境外法人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股	0	39,031,700	0.37%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股	0	38,039,800	0.36%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股	0	37,251,516	0.35%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股	0	37,028,669	0.35%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股	0	28,377,600	0.27%	0	无	0	其他
王磊	A股	-18,085,100	28,035,2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A股	0	25,583,100	0.2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59,4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59,455,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303,196,7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303,196,7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167,595	人民币普通股	55,167,595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9,03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31,7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8,039,8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39,8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7,251,516	人民币普通股	37,251,516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7,028,669	人民币普通股	37,028,669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8,37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77,600
王磊	28,0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35,2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5,58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83,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中石化股份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港通的名义持有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注：中石化集团通过其境外全资子公司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44,660,000 股，占上海石化股本总额的 0.4184%，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不适用

2.4 公司的主要股东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根据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本公司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拥

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要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 (股)	注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59,455,000A 股(L) 发起法人股	(1)	51.14	74.49	实益拥有人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211,008,000 H 股(L) 200,020,000 H 股(S)	(2)	1.98 1.87	6.31 5.98	实益拥有人
孔宪晖	211,008,000 H 股(L) 200,020,000 H 股(S)	(2)	1.98 1.87	6.31 5.98	受控制法团权益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200,020,000 H 股(L)	(3)	1.87	5.98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
陈建新	200,020,000 H 股(L)	(3)	1.87	5.98	受控制法团权益

(L): 好仓; (S): 淡仓

注:

- (1) 根据本公司董事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获得之资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中石化集团直接及间接拥有中石化股份 68.98% 的已发行股本。基于此关系，中石化集团被视为于中石化股份直接持有本公司的 5,459,455,000 股 A 股股份中拥有权益。
- (2) 该等股份由 Corn Capital Company Ltd 持有。孔宪晖于 Corn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持有 10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孔宪晖被视为于 Corn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 (3) 该等股份由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持有。陈建新于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持有 10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陈建新被视为于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之外，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并无接获任何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通知，表示其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

2.5 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权益和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上述规定其被当作或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和淡仓）；或记录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本公司须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任何权益和淡仓；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3 所载《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权益和淡仓如下：

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

姓名	职位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占已发行 A 股股份总数百分比(%)	身份
黄翔宇	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	140,000A 股(L)	0.0013	0.0019	实益拥有人
张枫	监事	10,000A 股(L)	0.0001	0.0001	实益拥有人
陈宏军	监事	31,400A 股(L)	0.0003	0.0004	实益拥有人

(L)：好仓

除上述披露者外，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据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所知，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监事并未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和债权证中，拥有如上所述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和《香港上市规则》须作出披露或记录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2.6 债券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存续及新发行债券。

三 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半年度报告之本集团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及其附注同时阅读。除另有说明外，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24 年上半年，外部环境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明显上升，全球经济复苏持续承压，中国 GDP 同比增长 5.0%，运行总体平稳，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受地缘政治波动、OPEC+减产等影响，国际原油市场价格宽幅震荡，市场供需矛盾依然十分突出，石化行业竞争激烈。

面对日益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形势，本集团紧紧围绕打赢安全生产、扭亏为盈、高质量发展“三大战役”，抓实安全环保、经营优化、转型发展、深化改革，各项工作总体按照预定目标有序推进。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 434.90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13.99 亿元，降幅为 3.12%；税前盈利为人民币 0.12 亿元（去年同期税前亏损为人民币 11.90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12.02 亿元；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权益后盈利为人民币 0.03 亿元（去年同期亏损为人民币 9.67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9.70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生产的主体商品总量 583.07 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 7.70%。本集团累计加工原油 665.29 万吨（含来料加工 76.03 万吨），比去年同期减少 6.22%。生产成品油 428.47 万吨（含来料加工 48.76 万吨），同比增长 0.43%，其中生产汽油 166.57 万吨，同比增长 3.80%；柴油 138.67 万吨，同比减少 24.86%，航空煤油 123.23 万吨，同比增长 51.00%。生产乙烯 21.98 万吨，同比减少 38.47%；对二甲苯 34.87 万吨，同比减少 1.52%；生产塑料树脂及共聚物 47.29 万吨，同比减少 6.21%。生产合成纤维 1.38 万吨，同比增长 15.97%。上半年本集团的产品产销率为 99.04%，货款回笼率（不含关联企业）为 100%。

安全环保总体可控。持续完善风险防控体系，深化绿色企业建设，不断提升本质安全环保水平。深化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顺利推进环保隐患整治项目，建立精准防控机制，加强废气污水全流程管控和防汛防台治理，公司边界 VOCs 浓度均值 69.1ug/m³，同比下降 5.86%，外排工业废水综合达标率 100%，有控废气达标率 100%，危险废物妥善处理处置率 100%，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同比分别下降 0.12%、0.44%。

生产运行总体平稳。加强工艺设备专业管理，着力推进工艺平稳性体系建设、定时性事务、变更风险管控及防腐管理，逐步建立标准化、规范化工艺技术管理体系。加强设备健康监测诊断，大力推进预防性维修。实施工地现场标准化、质量管控标准化、重点项目标准化，主体装置检修顺利完成。上半年未发生二级以上非计划停车，主要装置运行总体稳定。在列入监控的 54 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中，有 16 项达到行业先进水平，有 28 项指标好于去年全年水平，同比进步率为 51.85%。

降本增效成果显著。全面提升产业链效能。加强效益动态测算，深度优化装置负荷、检修计划、加工路线，以及原油、原料、产品、燃料结构，力争全产业链生产运行成本最优、效益最大。加大拓市扩销力度。合成树脂新产品、高附加值产品实现增效，碳纤维市场开拓取得新进展。深化成本费用管控。坚持零基预算，落实倒逼机制，采购成本下降。加强节能管理和技术改造，全厂加热炉平均热效率有效提升。

转型升级蹄疾步稳。着力推进全面技术改造和提质升级；完成热电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招标；弹性体项目进入土建收尾和安装高峰阶段；热电东区 220 千伏系统改造投运成功并网。大力推进碳纤维技术攻关和应用研究，积极参与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国家标准的编制工作。高透聚丙烯产品试生产一次成功并达到行业标杆水平；抗冲共聚流延膜专用料试生产成功。同时，积极开拓对外业务并加强数智化建设。

改革提效加快推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优化管理体制机制，聚焦主责主业，优化对外股权管理机制和投资结构，加强亏损企业治理，切实提高国有资本配置效率。推进规章制度标准化管理，加强执行文化建设，落实网格化责任。完善人力资源管理，统筹推进“劳动合同+上岗协议”双契约管理，构建“能进能出”市场化用工机制，促进员工能力提升和用工结构优化。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报告期内的销售量及扣除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

	2024 年			2023 年		
	销售净额			销售净额		
	销售量	人民币		销售量	人民币	
	千吨	百万元	百分比 (%)	千吨	百万元	百分比 (%)
炼油产品	4,638.06	24,948.22	66.53	4,763.85	24,470.70	63.29
化工产品	1,153.59	8,757.87	23.36	1,420.10	9,504.53	24.59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	3,144.79	8.39	-	4,257.24	11.01
其他	-	645.65	1.72	-	430.06	1.11
合计	5,791.65	37,496.53	100.00	6,183.95	38,662.53	100.00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共实现销售净额人民币 374.97 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3.02%，其中化工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分别减少 7.86% 和 26.13%，炼油产品增加 1.95%。受产品产量下降影响，炼油产品和化工产品销量分别下降 2.64% 和 18.77%。受原油价格上涨影响，各板块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与同期相比均有所上升。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375.62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5.51%，占销售净额的 100.18%。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原油加工成本为人民币 258.20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23.47 亿元。其中：本期原油单位加工成本为人民币 4,381.76 元/吨，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71.92 元/吨，涨幅为 4.08%，单位加工成本上升使得成本增加人民币 10.13 亿元；本期原油加工量（不含来料加工）较去年同期减少 79.82 万吨，原油加工量下降使得成本减少人民币 33.60 亿元。上半年本集团原油成本占销售成本的比重为 68.74%。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辅料的支出为人民币 41.4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1.26%。报告期内，本集团折旧摊销和维修费用开支分别为人民币 10.34 亿元和人民币 3.26 亿元，折旧摊销费用同比增加 5.19%，主要是由于 2023 年下半年第三回路 220KV 电源进线工程等在建工程项目转固，使得本报告期折旧费用增加；维修费用同比减少 32.08%，主要由于本期检修项目较 2023 年同期减少所致。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销售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1.30 亿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币 1.51 亿元下降了 13.91%，主要因为报告期内装卸杂费因发货流程优化而下降人民币 0.09 亿元，代理手续费因代理销售额减少下降人民币 0.04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人民币 0.58 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0.04 亿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租金收入减少人民币 0.04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其他业务支出人民币 0.19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0.04 亿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补缴税金及滞纳金人民币 0.10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 0.89 亿元，去年同期财务净收益为人民币 1.30 亿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间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币 0.36 亿元。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除税及非控股股东损益后利润为人民币 0.03 亿元，较去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9.67 亿元减少亏损人民币 9.70 亿元。

资产流动性和资本来源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2.51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出人民币 2.80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报告期内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73.79 亿元、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60.14 亿元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

期增加人民币 7.50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量为人民币 5.86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5.03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 2023 年上半年收回以前年度购买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10.00 亿元，本报告期收回定期存款人民币 2.00 亿元，导致本报告期定期存款现金净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8.00 亿元，且本报告期对合营企业追加投资支付现金人民币 1.50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14.35 亿元，去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入人民币 34.91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报告期内偿还借款及超短期融资券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34.80 亿元、取得借款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4.82 亿元。

借款及债务

本集团长期借款主要用于资本扩充项目。本集团一般根据资本开支计划来安排长期借款。而短期债务则被用于补充本集团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总借款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15.00 亿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增加人民币 15 亿元，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5.00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00 亿元。本集团本报告期无短期债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按固定利率计息的总借款本金数为人民币 52.00 亿元。

资本开支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3.57 亿元。主要用于 25 万吨/年热塑性弹性体项目配套工程和上海石化热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项目的建设施工。

下半年，本集团继续推进上海石化热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项目和 25 万吨/年热塑性弹性体项目配套工程等项目实施。本集团计划的资本开支可以由经营所得现金及银行信贷融资拨付。

资产负债率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1.96%（2023 年 6 月 30 日：38.97%）。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方法为：总负债/总资产。

本集团员工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册员工人数为 7,124 人，其中 4,338 人为生产人员，1,977 人为销售、财务和其他人员，809 人为行政人员。本集团的员工 63.66%是大专或以上学历毕业生。

本集团根据雇员及董事之岗位、表现、经验及现时市场薪酬趋势厘定雇员及董事的薪酬。其他福利包括股权激励计划及国家管理的退休金计划。本集团亦为雇员提供专业及职业培训。

所得税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正式施行，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调整为 25%。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半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披露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D2 第四十段，除了在此已作披露外，本公司确认有关附录 D2 第三十二段所列事宜的现有公司资料与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相关资料并无重大变动。

(2) 下半年市场预测及工作安排

展望下半年，从宏观经济看，全球经济增长动能承压，下行风险持续集聚。中国经济向好态势不变，供需两侧新动能新优势在积蓄壮大，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态势明显。从行业看，市场供强需弱格局严峻，新能源车渗透率提升，存量市场需求受到挤压，化工市场仍处于景气周期低谷。

从集团自身来看，下半年安全生产、经营创效、项目推进、深化改革等工作任务仍然繁重艰

巨。总体而言，公司面临的生产经营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下半年本集团将重点抓好以下五方面工作，全力以赴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 夯基固本，着力营造安全稳定发展环境。压实属地网格化管理责任和专业管理责任，落实闭环管理。坚持做强专业管理，优化承包商考核机制，加强直接作业管控，推进日常操作标准化和重大作业申报规范化，持续推进老旧装置问题整改。坚持狠抓源头治理，推动无废工厂建设，争创A级绿色企业。

2. 攻坚克难，全力完成扭亏增盈目标。紧紧围绕现场和市场，不断锤炼精益高效的生产组织和计划执行能力、敏捷优质的产品供应和技术服务能力，以及领先同行的产品开发和应用拓展能力，抓实炼化一体化优化，全面提升产业链整体效益。持续优化原油采购和原料结构，优化乙烯原料结构和石脑油流向，提高成品油产量，优化成品油出厂渠道。优化产品结构，增产盈利产品。

3. 创新发展，全面推进转型升级提质增效。聚焦高质量发展，培育提升新质生产力。加快推进重点项目落地建设。继续推进全面技术改造和提质升级；热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土建开工；建成热塑性弹性体及其配套项目；建成投用复材实验基地；继续实施十大生产运行优化脱瓶颈项目。加快推进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产业发展。深化长期战略合作，进一步提升碳纤维产品市场竞争力和份额。推进碳纤维复合材料重点应用领域研究，努力形成碳纤维-中间体-复合材料整体解决方案。加快推进智能工厂建设，全面提升数字化、智能化生产运营管控能力。

4. 深化改革，深入推进管理体制机制优化。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全面推进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价值创造行动，以及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优化组织机构，优化运行管理机制，提升组织运营管理效率和水平。持续深化市场化运营机制改革，完善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分配机制，调动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全力推进投资企业提质创效。

5. 蓄势聚能，多措并举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培训和人才管理机制，进一步畅通人才纵向晋升和横向贯通通道，丰富成长路径多样性，营造全员竞争上岗、创先争优良好氛围。抓实能力鉴定，夯实“三基”工作。推进实训基地综合体建设，不断开发仿真系统。加强基本功训练，积极组织、参加各类业务竞赛，提升全员岗位能力。

3.2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以下涉及的部分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告）

3.2.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本报告期内，数据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报表项目具体情况及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2024年	2023年		
研发费用	96,904	68,062	42.38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增加使得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200	-125,281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借款增加使得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上涨。
其他收益	12,915	7,399	74.55	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增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024	-120,360	不适用	报告期初对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减至为零，不再对超额亏损确认投资损失，导

				致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11,483	-190,486	不适用	报告期内炼油产品及芳烃产品毛利较去年同期上升，炼油产品及芳烃产品跌价计提金额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收益)	6,097	-226,288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产生所得税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7,912	-988,277	不适用	报告期内石油化工产品毛利上涨，导致经营业绩同比上升。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70	-226,882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464	513,477	214.02	报告期内收回以前年度定期存款金额较去年同期减少及报告期内对合营企业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342,692	3,427,414	-60.82	报告期内取得、偿还借款产生的净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3.2.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炼油产品	30,856,418	24,056,481	22.04	0.59	-2.90	增加 2.80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8,837,013	8,777,704	0.67	-7.18	-4.40	减少 2.89 个百分点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3,147,406	3,098,343	1.56	-26.13	-26.29	增加 0.21 个百分点
其他	264,739	259,972	1.80	4.72	4.32	增加 0.38 个百分点

注：该毛利率按含消费税的炼油产品价格计算，扣除消费税后炼油产品的毛利率为 5.03%。

(2) 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
中国华东地区	40,396,934	-1.57%
中国其它地区	295,567	-34.69%
出口	2,413,075	-24.94%

3.2.3 资产及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	变动主要原因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2023年12月31日金额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9,339,703	21.75	5,607,013	14.14	66.57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货币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13,509	0.03	-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原油及成品油掉期合约尚未结算。
应收账款	4,135,451	9.63	1,448,947	3.65	185.41	报告期末应收成品油销售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347,417	0.81	236,487	0.60	46.91	报告期末贸易分部出口销售款信用期尚未到期，故尚未结算。
预付款项	22,400	0.05	32,536	0.08	-31.15	预付天然气采购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521,337	1.21	352,064	0.89	48.08	应收进口石脑油消费税退税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98,167	0.69	26,098	0.07	1,042.49	报告期末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782,500	7.02	-100.00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	4,500,000	10.48	3,000,000	7.56	50.00	报告期内新增短期借款以补充资金需求。
衍生金融负债	17,047	0.04	-	-	不适用	截至本期末，衍生金融负债尚未结算。
应付票据	5,583,518	13.00	1,535,334	3.87	263.67	报告期内开立票据增加，以支付货款和费用。
合同负债	187,753	0.44	335,006	0.84	-43.96	预收货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	787,641	1.83	1,144,683	2.89	-31.19	本报告期结算上年年末设备工程款导致其他应付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619,116	1.44	322,265	0.81	92.11	报告期内计提的年终奖尚未全部支付导致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26,475	0.06	43,819	0.11	-39.58	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库存股	-	-	70,579	0.18	-100.00	报告期内注销已回购的H股普通股。

3.2.4 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是中国主要的炼油化工一体化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之一，具有较强的整体规模实力，是中国重要的成品油和化工产品生产企业，并拥有独立的公用工程、环境保护系统，及海运、内河航运、铁路运输、公路运输配套设施。

本公司主要的竞争优势在于质量、地理位置和纵向一体化生产。公司拥有 50 余年的石油化工生产经营和管理经验，在石化行业积累有深厚的资源。公司曾多次获全国和地方政府的优质产品

奖。公司地处中国经济最活跃、石化产品需求旺盛的长三角核心地区，拥有完备的物流系统和各项配套设施，邻近大多数客户，这一地理位置使公司拥有沿海和内河航运等运输便利，在运输成本和交货及时方面有竞争优势。公司利用炼油化工一体化的优势，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改进产品质量及品种，优化生产技术并提高关键上游装置的能力，提高企业资源的深度利用和综合利用效率，具有较强的持续发展能力。

3.3 投资状况分析

3.3.1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的情况。

(2) 委托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贷款的情况。

3.3.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3.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 50%以上权益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开展国家	法人类别	本公司持有股权百分比 (%)	本集团持有股权比例百分比 (%)	注册资本 (千元)	2024 年上半年净 (亏损) / 利润 (人民币千元)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投发」)	中国	投资管理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人民币 2,100,000	19,817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金山联贸」)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67.33	67.33	人民币 25,000	9,389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上海金昌」)	中国	改性聚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美元 9,154	(4,991)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金菲」)	中国	聚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人民币 415,623	(4,347)
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金贸国际」)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67.33	人民币 100,000	1,703
浙江金联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金联」)	中国	储运服务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人民币 400,000	(6,583)

注：所有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券。

本集团应占其联营公司的权益，包括于中国成立的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化学工业区”）的 38.26%，计人民币 22.97 亿元的权益。

(1) 报告期内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盈利情况说明

2024 年上半年，上海投发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39 亿元，税后净利润为人民币 0.20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金山联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1.77 亿元，税后净利润为人民币 0.09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上海金昌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01 亿元，税后净亏损为人民币 0.05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上海金菲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20 亿元，税后净亏损为人民币 0.04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金联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05 亿元，税后净亏损为人民币 0.07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化学工业区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0 亿元，税后归属于母公司的盈利为人民币 1.83 亿元，本公司应占收益人民币 0.70 亿元。
 2024 年上半年，上海石化林德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63 亿元，税后盈利人民币 1,175 万元，本公司应占收益人民币 588 万元。
 2024 年上半年，上海石化岩谷气体开发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96 万元，税后亏损人民币 888 万元，本公司应占损失人民币 444 万元。
 2024 年上半年，上海阿自倍尔控制仪表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89 亿元，税后盈利人民币 1,929 万元，本公司应占收益人民币 772 万元。
 2024 年上半年，上海石电能源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42 亿元，税后盈利人民币 1,141 万元，本公司应占收益人民币 610 万元。

(2) 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动超过 30%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 a) 2024 年上半年，上海金昌经营净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 60.77%，其主要原因是金昌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起处于歇业状态，导致本报告期成本费用较 2023 年上半年大幅减小，使得 2024 年上半年经营亏损减少。
- b) 2024 年上半年，上海金菲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213.80%，其主要原因是聚乙烯类产品毛利下降，使得 2024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相比下降。
- c) 2024 年上半年，金山联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58.1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出口销售减少，使得 2024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同比下降。
- d) 2024 年上半年，金贸国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69.1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出口销售减少，使得 2024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同比下降。

3.3.4 非募集资金主要项目情况

主要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内项目 投资额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项目进度
上海石化 2.4 万吨/年原丝、1.2 万吨/年 48K 大丝束碳纤维项目	3,489,638	0	一阶段已投运
上海石化热电机组清洁提效改造工程	3,287,711	62,790	基础设计阶段
25 万吨/年热塑性弹性体项目配套工程	211,326	43,850	在建
储运部一、二车间 VOCs 深度治理项目	55,118	37,290	中交

3.4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3.4.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度不派发本年度股利，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关公告刊登于 2024 年 6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并于 2024 年 6 月 6 日上载于香港交易所网站和上海交易所网站。

3.4.2 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四 其它事项

4.1 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4年8月20日，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五次会议，主要审阅了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并探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及财务报告事宜。

4.2 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证券

2023年6月28日，本公司2022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本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董事）回购不超过10%公司已发行的H股。本报告期内，公司自香港交易所回购H股53,866,000股，支付对价人民币53,425千元，回购详情如下：

回购月份	回购股数	每股买价		价格总额 (港元)
		最高 (港元/股)	最低 (港元/股)	
2024年1月	23,840,000	1.17	1.01	26,224,743.4
2024年2月	17,358,000	1.09	1.02	18,359,206.6
2024年4月	4,646,000	1.08	1.05	5,005,173.6
2024年5月	5,384,000	1.15	1.13	6,188,706.2
2024年6月	2,638,000	1.15	1.13	3,023,224.0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及12月回购的股份及上述该等回购股份合共124,058,000股份已于2024年6月17日注销。除本报告披露外，本集团概无购买、出售和赎回本集团任何证券（“证券”一词的涵义见《香港上市规则》附录D2第一段）。

4.3 《企业管治守则》遵守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应用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1之《企业管治守则》所载之所有守则条文。

4.4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遵守情况

本公司已采纳并实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监管董事及监事之证券交易。公司已向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并从各董事及监事获取书面确认彼等于报告期间均一直全面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情况。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亦适用于可能会掌握本公司未公布内幕消息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之情况。

承董事会命
郭晓军
董事长

中国，上海，2024年8月21日